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ANRUI GROUP C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2)

##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的經修訂不競爭契據(「經修訂不競爭契據」)。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經修訂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於符合經修訂不競爭契據所載的通知及盡力安排要求後，方可參與新商機(即從事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機遇)。

本公司已獲知會，於本公告日期，李留法先生(「李主席」，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所持有70%股份之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Tianrui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已收購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691.HK)(「山水水泥」，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合共951,462,000股股份，佔山水水泥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28.16%。

由於山水水泥於中國從事生產熟料及水泥的業務，故收購山水水泥的股份屬經修訂不競爭契據所指的新商機。經修訂不競爭契據所載的所有程序方面的規定已於上述收購前達成。本公司已經拒絕新商機，並已正式同意上述收購，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即將刊發的二零一四年年報內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李留法

中國河南省汝州市，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留法先生

執行董事

楊勇正先生、徐武學先生及李江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祥忠先生、王平先生及杜曉堂先生